

甘肃古文明遗址及保护举措

魏静

(甘肃省社会科学院, 甘肃 兰州 730070)

【摘要】甘肃史前文化在中华民族文明起源与发展进程中占据极其重要的位置。甘肃省史前文化遗址众多,文化类型多样、规模大且保存完整度高。甘肃省拥有完整的史前文化遗址资源,历史文化和积淀厚重,是甘肃省的文化优势所在。因此,应立足省情和史前文化遗产遗址特色资源,通过确立古文明遗址发展和保护板块、完善保护工作协调机制、强化政府主体作用、加大投入力度、提升展业人才建设水平等措施,持续推进甘肃古文明遗址得到全系统和科学合理的保护。

【关键词】甘肃; 古文明; 遗址; 保护措施

甘肃地处黄河上游,位于我国古代内地与西北沟通的主要通道、丝绸之路起始段与西域段的结合部,是中华文明的发祥地和中华民族重要的文化资源宝库,也是多种文化的源头和交往通道。甘肃省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是中华民族重要的文化资源宝库。全省现有不可移动文物 16895 处,其中世界文化遗产地 7 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52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621 处,博物馆纪念馆 248 个,国有单位共收藏可移动文物 42.34 万件(套),其中珍贵文物 11.74 万件(套)。甘肃省目前确立了 2025 年,要形成和古文物保护利用的甘肃经验、敦煌模式。通过构建和完善法规体系、明确责任保护体系以及保护管理制度体系,初步实现甘肃全省文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文物安全形势明显好转,文物保护水平全面提升。

一、甘肃古文明遗址现状

(一) 长城遗址

长城是世界上规模体量最大的人工构筑物,是勤劳智慧的中国劳动人民创造的工程奇迹,是中华文明的突出见证和中华民族的精神象征,也是全人类文明的瑰宝。甘肃境内已知有战国秦、汉、明三代长城,且三代长城的西端起点均位于甘肃境内。据调查,甘肃境内历代长城总长度 3774.3 千米,其中,明代长城总长度 1738.3 千米,居全国之首;秦、汉等时代长城总长度 2036 千米,居全国第二。分布在定西市、平凉市、庆阳市、酒泉市、武威市、白银市(平川区、景泰县、靖远县)、兰州市等 11 个关区、七里河区、安宁区、西固区、榆中县、永登县、皋兰县)和临夏回族自治州(永靖县)等 11 个市(州)38 个县(市、

区)。其中,墙体 1136 段,壕堑 295 段,关堡 155 座,单体建筑 2246 座,与长城相关的遗存 144 处。甘肃省历代长城的现存遗迹以墙体为主,以壕堑和烽燧等为辅,并兼有关隘、城堡、烽燧等。玉门关、阳关和嘉峪关、洮州卫城分别是汉、明长城重要关隘。

甘肃历代长城总体布局及构成要素总体保存完整,地理位置、构筑体系、工艺结构基本保持了历史原貌。但由于历史久远,普遍面临风蚀、开裂、坍塌等自身病害和工农业生产、交通占道、旅游开发等人为因素干扰等复杂问题,抢险加固任务依然繁重;在规划、监测和管理上,能力水平参差不齐,尚未全部达到世界文化遗产公约及其操作指南的要求;在展示利用方面,总体水平不高,重点区段有待进一步发展;研究弘扬方面,长城丰富的历史信息有待充分揭示,巨大的文物价值未能充分发挥。

(二) 丝绸之路重要遗产点

甘肃是丝绸之路的重要区段,各个时期的文化遗存十分丰富,是甘肃最鲜明的文化、文物特色和重要的经济社会发展资源。自 2006 年国家启动丝绸之路跨国整体申报外厂工作以来,经过多次严格的遴选和淘汰,甘肃省玉门关遗址、悬泉置遗址、锁阳城遗址、炳灵寺石窟、麦积山石窟等 5 处遗产点最终入选中国与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等 3 国共同提名的“丝绸之路:起始段和天山廊道的路网”首批申报名单。2013 年初已向世界遗产中心递交申报文本,2013 年 7、8 月份接受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专家现场考察,2014 年由世界遗产委员会大会表决通过。甘肃省申报的 5 处遗产点,遗产价值、规模、保存状况、旅游潜力等

方面都十分突出，具有很强的代表性和影响力。经过数年工作，甘肃省各申遗点的文物本体保护工程基本完成，排除了文物重大险情；专项法规和管理规划已由省政府和相关市政府公布实施；其他相关工作也在按计划逐步推进，申遗工作已经具备坚实的工作基础。但部分遗产点的保护修复、监测预警、展示陈列、保护设施建设和环境整治工作尚未完成，其他管理提升工作也需继续开展。除首批 5 个申遗点之外，还有榆林窟、果园新城墓群、张掖大佛寺等 6 处重要遗产点列入预备名单，仍需在本体保护、环境整治、遗产监测、陈列等方面开展大量的工作。

（三）国家大遗址

大地湾遗址是黄河流域一处重要的新石器时代大型聚落遗址，遗址总面积约 360 万平方米。遗址文化类型分为五期，距今 8200 ~ 4800 年，前后延续了 3000 多年。大地湾遗址的发现改写了黄河流域文明发展史和中华文明史，进一步加深了世界对中国史前文明的认识；出土了我国乃至世界上最早的彩陶、文字符号与雕塑、绘画艺术，甘肃华夏文明发源地的地位由此确立、该遗址的发现还为我国黄河流域新石器时代文化的考古分期建立了坐标，是中国最早、内容最为丰富的史前聚落遗址。以大地湾文化为基点和源头，甘肃历史演化为马家窑文化、齐家文化和青铜时代文化为代表的边疆羌戎—游牧文化体系和周、秦、汉为代表的中原华夏—农耕文化体系，并在西汉开始形成多元一体的大一统格局。以在甘肃境内首次发现的典型遗址所在命名的古文化类型近 10 个。新石器时代的主要有大地湾文化、马家窑文化、齐家文化；青铜时代的有辛店文化、寺洼文化、四坝文化、沙井文化等，其年代由距今 8200 年一直延续至距今 3000 多年前，构成了漫长的发展序列。被誉为秦西垂第一陵园的大堡子山遗址和马家塬战国墓地涵盖了早期秦人发祥地域以及在甘肃东南部地区与周族、西戎交错融合历史，完善了早期秦文化乃至早期中华文明的发展脉络体系。

许三湾城及墓群位于河西走廊中部的张掖地区，遗存类型包括古城、墓葬群、防护工程、烽燧、农耕区等遗址，呈现出以古城为中心，周围墓群为重点的分布格局，面积约 120 平方千米。是我国西北地区大型的汉唐古文化遗址，具有历史悠久、保存完整、分布密集、区域广泛、文化内涵丰富的特征。居延遗址包括城障、关隘、烽燧、长城等，战略位置重要，

内涵丰富。它作为汉代长城防线重要组成部分，既是隔绝羌胡保障河西走廊安全的关隘要塞，也是历代沟通联系沙漠绿洲丝绸之路与草原丝绸之路两大交通的枢纽关节。居延遗址目前分布甘蒙两省区境内，加强居延遗址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将为促进部区域文化整合，加强民族团结，推动省区协作联动提供有力支撑。甘肃大遗址由于形成年代久远，文物本体脆弱，加之地处外，自然条件恶劣，受自然与人为因素的双重影响，大遗址环风貌遭到破坏，文物本体存在病害侵蚀，部分损毁严重，保护设施普遍欠缺，安全防护任务和监测预警工作十分艰巨。同：我省的这几处国家大遗址研究、展示、弘扬等工作尚未充分开社会和经济效益未能充分发挥，各项相关工作亟待加强。

二、甘肃古文明遗址保护举措

应确定建设抢救性保护和预防性保护相结合的甘肃古文明遗址保护的宗旨，确保古文明遗址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建立健全科学化、信息化、规范化的大遗址管理体系，为本地区和甘肃省文化遗产管理提供示范样板。加强考古研究，全面揭示大遗址的历史、科学和艺术等多重价值，进一步丰富甘肃文化的底蕴内涵。加强现场展示和专题博物馆建设，充分发挥其教育功能，丰富公共文化服务职能。加基础设施建设，充分发挥甘肃古文明遗址在对文物旅游和相关文化产业带动辐射作用，将文化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发展优势。创新理念实施甘肃文化走出去战略，通过申遗和对外交流展览，使大遗址成为甘肃的文化地标和中华文明的标志符号，进一步增强甘肃软实力。

（一）建立甘肃古文明遗址发展保护板块

甘肃古文明遗址保护板块总体布局可以根据华夏文明传承创新区的建设目标、工作思路和功能划分，围绕甘肃历史文化作为中华文明起源地和中西文化交流融合区两大特征，结合我省国家大遗址地域分布和功能特征制定。甘肃大遗址保护的总体布局应着眼于为全人类保存优秀文化遗产，以保护为基础，以传承为目标，以创新为动力，以示范为引擎，实施甘肃文化遗产走出去战略，面向全国和世界弘扬甘肃地域风采与华夏文明，促进不同文明体系对话与多元文化融合，形成以史前文明起源地为基点，以世界文化遗产万里长城为主线、以丝绸之路文化带为核心内容的河陇文化遗产新标杆。

（二）进一步完善古文明遗址保护工作协调机制

在全省文化提升行动协调推进领导小组的指导

下,成立大遗址保护工作小组,负责与大遗址保护项目有关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和重大事项决策。办公室设在省文物局,负责领导小组决策事项的落实,制定阶段(年度)工作计划,审核(审批)相关项目方案,监督检查项目实施及验收。各市州及项目单位在健全和加强基层文物保护组织的基础上,比照省上成立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成立专门机构负责项目的申请立项、实施管理和项目后期相关工作。建立大遗址保护的学术支撑和专家咨询制度。设立华夏文明传承创新区大遗址保护研究省级科研课题,积极争取组织申请国家级专项研究课题。成立华夏文明传承创新区大遗址保护项目专家库,按项目类别和性质设立保护和研究领域的首席专家,在领导小组办公室指导下为大遗址保护项目实施提供技术指导和咨询。积极发挥省文管会和地方各级文管会的组织协调功能,为大遗址保护提供良好的实施环境。由省文物局牵头,各有关部门配合,各市州和相关保护管理单位依法履行大遗址保护管理的主体职责,按照权限和程序推进实施。

(三) 强化政府主导作用,强化文物保护责任

各级政府要进一步将大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列为政府重要工作事项,切实加大对大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的领导,建立落实目标责任管理和责任追究制度。充分发挥各级文管会、各级丝绸之路申遗领导小组和嘉峪关文化遗产保护工程领导机构的作用,加强部门协作,提高决策效率和服务能力,建立工作推进定期通报制度、专家咨询制度,保障大遗址保护及重大项目实施工作的科学规范。

(四) 加大投入力度,建立多渠道投入机制和政策保障

拓宽文物保护经费投入渠道,积极衔接沟通,争取中央财政对我省文物保护项目的投入力度。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大遗址保护,根据有关法律政策,制定管理办法,先行试点、逐步推开,将社会资金作为大遗址保护利用经费的有益补充。

(五) 加大宣传力度,营造大遗址保护的良好社会环境

各地、各单位要把宣传工作列为重要任务,利用多种形式,结合国际古迹遗址日、中国文化遗产日及节庆纪念活动,借助新闻媒体和会展平台,大力宣传华夏文明传承创新区建设和大遗址保护的重要意义和任务内容,增强全社会的文物保护意识和观念,大力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热情支持和广泛参与文物

事业保护发展的良好氛围。

(六) 加快推动博物馆纪念馆提质增效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制定出台《关于推进博物馆改革发展的指导意见》我省实施意见。持续加快博物馆基础设施建设,甘肃简牍博物馆建成开放,实施省博物馆扩建工程,支持少数民族和贫困地区县级博物馆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强化博物馆、纪念馆作为公共文化服务主阵地作用,加强文物价值研究阐释和传播利用,提高展陈水平,打造展览精品,拓展“互联网+”、数字化、智慧化等文博服务新业态,更好满足人民群众丰富多样的文化需求。

(七) 重点推动文物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

加强文物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申请组建文化遗产领域国家级重点实验室,推动与北京大学共建“敦煌学研究中心”、与兰州大学共建“考古与文化遗产研究院”,建设彩陶研究保护重点科研基地和区域性可移动文物科技保护中心。推进重点领域文物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应用,以丝绸之路沿线遗址、长城、石窟寺、壁画等保护研究为重点,开展一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和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力争有所突破。加强文物保护利用信息化智能化建设,以甘肃省博物馆、甘肃简牍博物馆等“智慧博物馆”建设为先行,逐步提升重点市县级博物馆智慧化水平。

(八) 不断加强展业人才队伍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编办《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和考古工作机构编制保障通知》和省委编办《关于加强市县文物管理机构编制的通知》要求,区分不同情况,分类加强考古事业单位人员力量建设。强化文博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优化岗位设置,推动职业发展贯通,大力引进高层次、高技能、急需紧缺人才,努力培养壮大、优化文博人才队伍。弘扬践行“莫高精神”,发扬“择一事终一生”高尚品格,让文物事业后继有人、人才辈出。

参考文献:

- [1] 宋焕,淳庆.南京大保恩寺古井遗址保护技术研究[J].建筑技术,2023(12).
- [2] 詹小赛.大遗址保护利用的探索与实践[J].文物天地,2023(11).
- [3] 游小芳.考古遗址公园发展语境的考古遗址博物馆[J].中国民俗博览,2023(10).